

证券代码：871700

证券简称：飞宇电力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陈荣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及召集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合法合规。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521,3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64%。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资产抵

押及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资金需要，拟向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500 万元的循环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4 年度之前已发生的所有贷款和授信额度皆计入本次预计总额中。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承兑、贴现、保函及其他融资等。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办理的循环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融资额度，具体的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方式将根据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确定。贷款利率按照市场利率确定，并按银行的要求，以公司、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荣忠、张祥英及其股东陈磊、陈娟提供抵押及信用担保或反担保，抵押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子公司固定资产、个人房产、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无形资产及企业或个人信用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及关联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0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股东陈荣忠、张祥英、陈磊、陈娟、成都中成科技开发中心（有限合伙）、成都合言财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25 日